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概况

一、职能简介...................................2

二、2021年重点工作.............................2

第二部分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 收支预算情况说明.........................6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6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6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8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8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8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11

第一部分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

概况

一、职能简介

负责消费环节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食用农产品、药品监督抽检、负责开展食品安全快速检测等工作。

二、2021年重点工作

一是完成市上分配全县食品安全抽检监测计划1070批次，包括食品安全抽检290批次，食用农产品抽检780批次。品种覆盖食用农产品、加工食品、餐饮食品、食品添加剂和特殊食品（包括保健食品和食盐）。配合国抽、省抽、市抽等监督抽检工作。二是开展食品快速工作，做好重大活动、节假日的食品快速检测，保障活动及节假日期间的食品安全。

第二部分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年单位预算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1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我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1年我所收支总预算78.66万元。比2020年收支预算总数增加2.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相比上年在职职工人数增加1人。

（一）收入预算情况。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我所收支总预算78.6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支出预算情况。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支出预算78.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66万元，占61.86%；项目支出30万元，占38.14%。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78.66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相比上年在职职工人数增加1人。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8.66万元；

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4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82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78.66万元，比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增加2.1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较上年在职职工人数增加1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7.3万元，占86.5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10万元，占6.48%；卫生健康支出2.44万元，占3.1 %；住房保障支出3.82万元，占4.85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1年预算数为37.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1年预算数为3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食品药品监督抽检，食品快速抽检样品购买费、试剂购买、差旅费、会议费、印刷费、人员接待费，食品专项监督抽检委托检验费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2021年预算数为5.1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养老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项）2021年预算数为2.4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1年预算数为3.82万元，主要用于：部门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3.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离退休人员经费等支出。

公用经费4.9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交通费用等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一）无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2万元。同上年持平。

（三）2021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0万元，因我单位是纯事业单位，由财政全额拨款，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万元，主要包括移动充电冷藏箱等抽检专用设备，主要用于日常办公、检验监测能力等设施设备购置。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宣汉县食品药品检验所虽然为资金独立的事业单位，但办公用房是由县市场监管局统一支配管理，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实施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2个，涉及财政资金30万元。食用农产品、民生工程抽检、日常监督抽样、专项检查抽样、上级下达各项监督抽样工作任务所需检验费、样品费、差旅费等17万元，开展食品快速检验检测13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支出（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本部门用于食品（含食品添加剂、保健食品）监督抽检等方面的支出。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弗。

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6.基本支出：用于开展食品、药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督抽检和快速检测工作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